



Burwill Holdings Limited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Burwill Holdings Limited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局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2,127,329	2,347,080
銷售成本		(2,031,795)	(2,268,706)
毛利		95,534	78,374
其他收入		5,705	3,730
銷售及分銷費用		(24,347)	(21,244)
一般及行政費用		(27,521)	(25,478)
出售投資物業溢利		17,630	228
投資(虧損)／溢利淨額		(1,137)	725
經營溢利	2&3	65,864	36,335
財務成本	4	(18,616)	(15,575)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817	(2,012)
除稅前溢利		51,065	18,748
稅項	5	430	(153)

稅後溢利		51,495	18,595
少數股東權益		(6,743)	2,086
		<hr/>	<hr/>
股東應佔溢利		44,752	20,681
		<hr/>	<hr/>
每股盈利	6		
— 基本		4.24港仙	1.96港仙
		<hr/>	<hr/>
— 攤薄		4.24港仙	1.94港仙
		<hr/>	<hr/>

附註：—

1. 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之簡明中期帳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實務會計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

本簡明中期帳目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帳目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2. 分部資料

(a) 主要分部

本集團由四個主要營運單位組成：(i)鋼鐵貿易、倉儲及分銷；(ii)鋼鐵加工製造；(iii)房地產開發；及(iv)房地產投資。按業務劃分的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對外銷售	內部銷售	對外銷售	內部銷售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 鋼鐵貿易、				
倉儲及分銷	1,850,838	9,531	2,207,614	22,875
— 鋼鐵加工製造	247,017	—	126,067	—
— 房地產開發	1,480	—	7,127	—
— 房地產投資	7,655	94	6,210	—
— 其他	20,339	963	62	—
	<hr/>	<hr/>	<hr/>	<hr/>
	2,127,329	10,588	2,347,080	22,875
內部撇銷	—	(10,588)	—	(22,875)
	<hr/>	<hr/>	<hr/>	<hr/>
	2,127,329	—	2,347,080	—
	<hr/>	<hr/>	<hr/>	<hr/>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		
— 鋼鐵貿易、倉儲及分銷	39,429	40,666
— 鋼鐵加工製造	24,070	6,255
— 房地產開發	(3,465)	(993)
— 房地產投資	1,536	3,330
— 其他	(771)	(568)
	<u>60,799</u>	<u>48,690</u>
— 出售投資物業溢利	17,630	228
— 投資(虧損)/溢利淨額	(1,137)	725
— 未分配支出	(11,428)	(13,308)
	<u>65,864</u>	<u>36,335</u>

(b) 從屬分部

本集團於中國、香港、亞洲(不包括中國及香港)及其他地區有業務運作。按地區分類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 中國	1,665,915	2,074,362
— 香港	164,465	37,305
— 亞洲(不包括中國及香港)	178,368	214,931
— 其他	118,581	20,482
	<u>2,127,329</u>	<u>2,347,080</u>
經營溢利		
— 中國	48,059	38,311
— 香港	7,325	5,204
— 亞洲(不包括中國及香港)	3,252	4,725
— 其他	2,163	450

	60,799	48,690
－ 出售投資物業溢利	17,630	228
－ 投資(虧損)／溢利淨額	(1,137)	725
－ 未分配支出	(11,428)	(13,308)
	<hr/> 65,864 <hr/>	<hr/> 36,335 <hr/>

3. 經營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

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813	6,2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228
未變現投資淨虧損	1,549	－

已計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溢利	140	－
出售投資物業溢利	17,630	228
出售投資溢利	36	307
未變現投資淨溢利	－	417
	<hr/> 18,806 <hr/>	<hr/> 962 <hr/>

4.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借貸利息	17,954	14,899
遞延借貸成本攤銷	662	676
	<hr/> 18,616 <hr/>	<hr/> 15,575 <hr/>

5.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間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21
— 海外稅項	1,786	326
	1,786	347
前期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116	(500)
— 海外稅項	(681)	(810)
	(565)	(1,310)
遞延稅項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2,600)	37
稅率提高產生之遞延稅項	—	(79)
	(1,379)	(1,005)
所佔聯營公司稅項	949	1,158
	(430)	153

本公司可免繳百慕達稅項直至二零一六年。按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附屬公司可免繳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香港利得稅按本六個月期間之預計應課稅溢利之17.5%（二零零三年：17.5%）撥備。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繳交中國企業所得稅，按中國稅法確定應課稅所得之12%至33%（二零零三年：12%至33%）計算。其他海外稅項按本六個月期間預計應課稅溢利以有關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港幣44,752,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0,681,000元）及於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54,914,283股（二零零三年：1,054,031,166股）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港幣44,752,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0,681,000元）及於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54,914,283股（二零零三年：1,054,031,166股），加上假設所有未行使之購股權皆已行使而被視作無償發行之加權平均數1,160,859股（二零零三年：9,826,952股）計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後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三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54,914,283	1,054,031,166
就尚未行使員工購股權之 潛在攤薄影響之調整	1,160,859	9,826,952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56,075,142	1,063,858,118

7. 比較數字

部份比較數字已就本期間報表列示形式重新分類。

股息

董事局不擬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業務回顧與展望

上半年，本集團各項業務穩健開展，取得了良好的營運和盈利表現。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降9.4%，至21.3億港元，盈利較去年同期上升116%，至4,475萬港元。

鋼鐵業務

回顧期內，全球鋼鐵基礎原輔材料供求失衡，油價高企，強勢歐元和美元帶動大量鋼鐵原料、半成品進口歐美市場，各類商品價格均高於亞洲地區，吸引了主要鋼鐵生產廠商對歐美市場的銷售。惟中國對鋼鐵等行業低水平重複建設的投資行為採取了降溫的行政調控措施，使得人心怯弱、交易淡靜，市場價格波動加劇，鋼鐵生產和進口放緩。在此情況下，本集團貿易部門審慎經營，努力規避市場風險，適時改變採購和銷售策略，調整對中國產品進口份額，集中出口國產鋼材和坯料至歐洲、中東及其他亞洲國家，並持續對國內數間大型冶煉工廠供應鐵礦砂、生鐵等原料。預期下半年中國市場購買力將獲得改善，價格將穩步回升，對原料和國內無法滿足供應的技術含量高、附加值高的板材製品仍需求殷切，進口數量將逐步增加，而本集團該項業務在穩健經營下，仍將繼續保持良好的市場競爭力和盈利表現。

在鋼鐵加工製造業務方面，本集團位於中國東莞的二間工廠在嚴控營運成本、提昇產能和品質的同時，營業額和毛利均獲得顯著的增長。本集團未來將積極拓展該項業務，而位於長江三角洲新的工廠的選址和土地徵用、項目報批等手續已在順利進行中。項目基建計劃於下半年展開，預期該新工廠將在明年初正式投入營運，相信在未來可以為本集團帶來新的盈利增長點。

房地產開發與投資

本集團位於江蘇揚州投資興建的68,800平方米建築面積的時代廣場至今已完全出租。隨著綜合經營、管理能力的日漸加強，廣場的整體佈局更趨穩定合理，品牌檔次及購物功能得以提昇，而租金收益亦呈上升趨勢。

本集團位於香港旺角的投資物業受惠於本港經濟好轉和"自由行"的實施，租客的經營表現獲得提昇，本集團則獲得穩定理想的租金回報。

資產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港幣176,526,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96,036,000元）及流動資產淨值約港幣412,449,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47,774,000元）。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相比）及負債比率（總負債與總資產相比）分別為1.47及0.57（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30及0.64）。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約為港幣530,692,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79,126,000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還款期（不計短期貿易信貸貸款共港幣228,688,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46,578,000元））如下：

	二 零 零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港 幣 百 萬 元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港 幣 百 萬 元
一年內	137	141
第二年	94	114
第三年至第五年	39	38
五年後	32	39
	<hr/>	<hr/>
	302	332
	<hr/>	<hr/>

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為貨幣單位，息率為市場息率。預期銀行貸款不會有重大兌匯風險，於本期間內未有行使任何衍生工具作對沖之用。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以下或然負債：(i)為聯營公司銀行額度提供擔保約港幣21,730,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1,730,000元）；(ii)中國土地增值稅扣減可省回所得稅約港幣14,725,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939,000元）；及(iii)為集團物業購買者按揭融資向銀行提供擔保約港幣36,971,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689,000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下資產已予抵押：(i)部份租賃土地及樓宇帳面淨值約為港幣103,386,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5,300,000元）；(ii)部份汽車及機械約為港幣10,363,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737,000元）；(iii)部份投資物業帳面淨值約為港幣328,412,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62,980,000元）；(iv)部份待售物業約為港幣2,389,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7,220,000元）；(v)部份信託貸款項下存貨約為港幣65,784,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1,822,000元）；(vi)部份投資證券約為港幣11,808,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vii)部份銀行存款約為港幣3,982,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961,000元）。

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之名稱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日由「WellNet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Burwill Holdings Limited」；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採納「寶威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中文名稱。

僱員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704名員工。僱員薪酬一般乃參考市場條件及根據個別表現制定及檢討。本集團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年終雙糧、需供款之公積金及醫療保險。此外，本集團亦根據公司經營業績按員工個別表現而授出購股權及發放花紅，並會視乎需要為僱員提供培訓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授予董事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份合共1,004,000股，詳情如下：

月／年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代價總額 (未計開支) 港元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05／2004	1,004,000	0.325	0.350	338,800

上述購回之股份已全部註銷，另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已扣除此等股份之面值。購回股份是為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有利於股東整體利益而進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年報及帳目及半年報告；及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匯報及內部監管程序。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帳目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最佳應用守則

概無董事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指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未有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於聯交所網址披露資料

上市規則（在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生效的）附錄十六第46(1)至第46(6)段規定載述有關中期業績之詳情，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之網頁登載。

董事局代表
主席
陳城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城先生、楊大偉先生、劉婷女士、余永強先生、董佩珊女士、郭偉霖先生、尹虹先生、薛海東先生及孫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及宋玉芳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史習平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